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3-013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943,851,8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60元(含税)现金红利合计116,631,112.08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邦制药	股票代码	0023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韶	陈韶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北段83号科开1号苑6楼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北段83号科开1号苑6楼
传真	0851-88660280	0851-88660280
电话	0851-88660261	0851-88660261
电子信箱	cc@xinbang.com	cc@xinb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公司已成为集医疗服务、医药流通和医药制造的医疗健康全产业链集团,形成了以医疗服务为核心、辅以医药流通及特色中医药制造的主要业务架构,构建了"医疗服务+"平台运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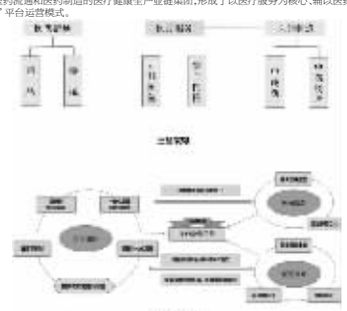

①医疗服务

公司致力于为居民提供基本以及多元化的优质医疗服务,坚持医疗、教学和科研协同发展的办医理念,坚持"一体化管理、同质化发展"的管理模式,在临床及医技学科实行首席专家制,在信息化、医保、后勤等保障体系实行集团中心化管理,实现了专家、医患及设备资源共享。公司拥有肿瘤医院、白云医院、乌当医院等7家医疗机构,拥有床位数5,000余张,在各医疗机构开设中医诊疗科室发挥中医诊疗优势,拥有贵州医科大学白云临床教学中心,具备肿瘤专业的GCP机构资格证书,并开展了分子病理中心等新的治疗项目和技术。

②医药流通

公司是贵州省医药流通龙头企业,已具有区域性集团化企业的地缘优势,拥有众多国内外知名上游供应商的省级独家代理权,建立了覆盖省内主要等级医院的销售网络,形成了包含药品和器械的全品类配送体系,拥有覆盖公司既有医院和主要合作医院的医药零售网络,建有现代医药配送物流中心并开展第三方物流服务,医药流通聚焦了众多上下游客户与品种资源,基于公司长期积累的品种、渠道、技术和服务等优势,并依托公司医疗服务终端,通过建立商业资源对接平台,为上游供应商提供全渠道销售服务和多维度增值服务,为下游医疗机构提供一站式的供应链服务解决方案,改善其诊疗服务能力,凸显自身供应链价值。

③医药制造

在中成药业务板块,公司拥有11个国家基药目录品种,24个国家医保目录品种,产品主要覆盖心脑血管系统、消化系统、内分泌系统等治疗领域,主要品种有益心舒胶囊、脉血康胶囊、抗宫炎胶囊、关节炎胶囊(骨关节炎)、六味安消胶囊、贝芪扶正胶囊、关节炎胶囊(狗宋品种)。

在中药饮片业务板块,制定了"以中药饮片为主体、大健康产品和中药材贸易为两翼"的战略发展规划。在中药饮片方面,品种137个、品规204个,加工产能达6,000吨/年;在大健康产品方面,已开发出中药香囊、冰尼沛、药枕、药食同源保健产品等系列产品;在中药材贸易方面,在保障自身中药饮片生产需要的前提下,以贵州为中心辐射西南,以甘肃为中心辐射西北,以安徽为中心辐射中原的道地药材基地公司也开展道地中药材贸易业务。

(2)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①行业因素

i.在人口持续增长、人口老龄化加快、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医保体系日益完善等多重因素作用下,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我国已成为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我国卫生总费用占GDP比重的整体趋势持续提升,医疗健康市场消费将会持续增长,行业发展保持高景气度。

ii.在国家和各地方政府的持续推动与支持下,社会办医的行业环境进一步改善,作为公立医疗机构重要补充的历史任务,社会办医在满足多样化医疗需求方面越来越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iii.近年来国家推行"两票制"、"营改增"、"带量采购"、"DRG/DIP支付方式改革"等政策,客观上推动了行业结构调整,提升了医药流通行业的集中度,市场并购重组加速,龙头企业的规模和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②公司因素

i.在医疗服务方面,继续落实"同质化发展、一体化管理"的管理思路,优化完善临床及医技学科首席专家负责制的管理体系,在信息化、医保、后勤等支行集团中心化管理,进行全方位改善管理效率及提升服务质量;利用肿瘤医院和白云医院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医学技术等方面的领头作用,带动集团内其他医疗机构共同发展。同时,借社会办医的政策红利及逐步改善的行业环境,持续推进医疗服务网络的布局。

ii.在医药流通方面,在行业集中度提高的大背景下,将进一步放大在贵州省内的地缘优势;公司将持续推进供应链建设,完善商业资源对接平台的建设,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的优质服务,进一步稳固与客户关系,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提升供应链增值服务。

iii.在医药制造方面,公司中成药业务已进入稳步增长期,将为公司提供持续稳定的贡献;中药饮片业务将继续落实"以中药饮片为主体、大健康产品和中药材贸易为两翼"的战略发展规划,加快道地药材基地的建设,加深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稳步推进市场开发,同时积极探索并推进大健康产品和中药材贸易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9,793,091,573.35	9,628,645,372.98	1.71%	9,662,173,46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08,451,646.50	6,619,762,004.21	2.85%	4,918,339,925.73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6,350,025,827.03	6,471,866,334.96	-1.88%	5,845,621,52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479,086.87	272,869,187.71	-17.73%	173,521,47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422,613.95	290,026,915.38	-22.62%	198,999,33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96,585.74	457,971,988.24	29.00%	742,111,91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2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2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4.73%	下降1.37个百分点	3.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78,346,374.84	1,565,219,489.42	1,542,651,968.87	1,663,807,99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477,230.21	58,021,844.80	109,532,373.37	-16,552,36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78,992.25	51,719,622.26	79,405,077.92	20,618,92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64,884.82	313,540,816.50	82,457,084.86	58,733,799.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注:刚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后,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498,423.90元。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3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贵州金域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2%	360,000,000	0			
哈尔滨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6%	358,764,349	0	质押	358,764,349	
					冻结	358,764,349	
安怀暗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3%	130,743,878	98,057,908			
UCPHARM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2.95%	57,388,000	0	质押	45,973,3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弘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1.95%	38,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	30,273,961	0			
深圳市对口支援办公室	国有法人	1.17%	22,651,520	0			
安吉	境内自然人	0.88%	17,012,195	12,759,146			
张贵素	境内自然人	0.71%	13,808,714	0			
高原	境内自然人	0.41%	7,969,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贵州金域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安怀暗、安吉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高原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5,381,000股;高铃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94,3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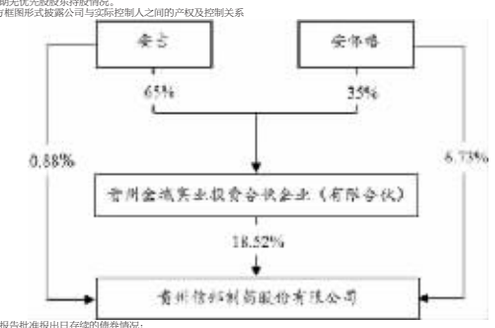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11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45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8,336万份。2022年11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8,336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项。详情可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11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在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83,376,743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事宜已于2022年12月9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027,228,611股变为1,943,851,868股。详情可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3.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

(1)杭州镜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杭州镜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或资产收购事项,也不存在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的重大变更事项或投资运作出现重大风险事件。

(2)常州平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常州平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或资产收购事项,也不存在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的重大变更事项或投资运作出现重大风险事件。

(3)苏州夏启宝有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苏州夏启宝有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或资产收购事项,也不存在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的重大变更事项或投资运作出现重大风险事件。

(4)杭州泽悦子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杭州泽悦子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募集完毕,详情可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杭州泽悦子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或资产收购事项,也不存在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的重大变更事项或投资运作出现重大风险事件。

(5)上海沣悦宜洲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上海沣悦宜洲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或资产收购事项,也不存在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的重大变更事项或投资运作出现重大风险事件。上海沣悦宜洲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3年1月募集完毕,详情可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3-012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268,416,499.5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4,479,086.87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761,441,819.75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6,144,181.98元后,截止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672,211,063.87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602,529,054.63元。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2年度利润分派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943,851,8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60元(含税)现金红利合计116,631,112.08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规划,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维护股东利益,在符合《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总额未超过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范围,该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2022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3-014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	272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	1,603人
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000人
2021年度业务总收入	309,837.89万元
2021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275,105.65万元
2021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123,612.01万元
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49
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1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50,968.97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7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1次;8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王晓明,2002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3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年1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余永春,2019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11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3年1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胡彬,2009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9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2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审计报告收费总额因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140万元(含内控控制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2023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发表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在召开董事会前就《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并向我们提交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人的相关文件,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续聘该计机构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五)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3-015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和业务需要,需向关联方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誉衡药业")采购药品。

因誉衡药业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胡晋、王然已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股东哈尔滨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元)	截至2023年4月17日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誉衡药业	采购药品	参考贵州省医药招标平台上的价格协商定价	25,000,000.00	5,097,479.33	10,140,569.23
合计				25,000,000.00	5,097,479.33	10,140,569.23

注:本公告中的相关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说明(如适用)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小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小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光正制药是指贵州光正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董事长安吉女士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控制的企业,2021年12月22日,安吉女士出售了其持有的光正制药全部股权并不再担任董事长职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29号

法定代表人:胡晋

注册资本:219,812,206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03月27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粉针剂(均为头孢菌素类)、粉针剂(激素类)、干混悬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头孢菌素类)、栓剂、原料药(秦龙苦素、炎琥宁、依托咪酯、氟比洛芬酯)、进口药品分包装(注射剂(玻璃酸钠注射液);技术咨询、工艺技术转让、技术开发。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年1至3季度	450,962.81	249,856.21	201,106.60	241,505.68	3,730.5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关系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6.3.3条之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关系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誉衡药业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公司与其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形成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根据信用中国网站等查询结果显示,上述关联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参考贵州省医药招标平台上的价格协商定价,遵守公允定价原则,不偏离市场无关联关系第三方同类业务或同类产品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协议签署情况

2023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未签署框架协议。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应的协议或者交易单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及业务,交易价格及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规避所有类为利益或相互转移经济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同类交易相比占比较少,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过程中必要且将持续发生的交易事项,交易价格公允、合理,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在召开董事会前就《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的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并向我们提交了与此日常关联交易相关的文件,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业务需要,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及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日常业务。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价格及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与誉衡药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基于子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上限金额预计,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计划和业务开展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及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3-016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该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为保障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0,000万元(含正在履行的余额)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50,000万元(含正在履行的余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70,000万元。综合授信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进出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

二、担保对象及其被安排

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同时,公司将通过完善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情况,降低担保风险。

本次审议通过的授信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发生额,实际发生额在总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子公司签订的实际金额为准。在各家银行批准的统一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以资产作抵押、质押,提供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在本次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各子公司之间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授子公司具体情况,公司将按相关规定要求担保对象向保证方提供反担保。

本次授信额度、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在实际发生担保责任时,在公司法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时进行披露。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保障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0,000万元(含正在履行的余额)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50,000万元(含正在履行的余额)。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同时这也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该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发展需要,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公司为申请授信的子公司向有关银行提供担保,有利于其正常经营,提高其融资能力,上述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胡晋、王然已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股东哈尔滨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元)	截至2023年4月17日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誉衡药业	采购药品	参考贵州省医药招标平台上的价格协商定价	25,000,000.00	5,097,479.33	10,140,569.23
合计				25,000,000.00	5,097,479.33	10,140,569.23

注:本公告中的相关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元) | 预计金额(元)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